

2022 年度浙江省知识产权奖提名公示

根据浙江省知识产权奖评审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度浙江省知识产权奖提名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“珀莱雅-3653152”申报商标奖。现对该项目情况予以公示（具体内容见 2022 年度浙江省知识产权奖提名公示表），公示期为 5 日，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12 月 29 日止。

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公示期内请电话或书面向公司法务部反映，反映情况的电话和书面材料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。

联系电话：16620789910。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88 号珀莱雅大厦 10 楼。

珀莱雅法务部

2022 年 12 月 23 日

[附件：2022 年度浙江省知识产权奖提名公示表](#)

2022 年度浙江省知识产权奖 提名公示表

提名者	杭州市人民政府		
被提名者	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		
被提名者代码	91330100789665033F		
拟提名奖项类别	商标奖		
拟提名奖项等级	三等奖	是否参加低于提名等级评审	是
项目名称	珀莱雅-3653152		
项目证书编号	3653152		
第一权利人	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		
其他权利人	1. /		
	2. /		
主要完成人	1.		
	2. /		

被提名知识产权项目情况

“珀莱雅”商标在 2013 年被认定为**驰名商标**，“珀莱雅”品牌在 2020 年被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认定**品牌价值为 15.63 亿**。商标持续规范使用满 5 年，使用已覆盖 10 个及以上省级行政区域；在**推广宣传投入经费累计达到 50 亿元**，并通过网络、展览、户外等形式，并在名人明星代言、直播宣传推广等方式的助力下，影响力覆盖全国乃至海外。

“珀莱雅”品牌具有很强的核心价值和竞争力，企业在近十年（2013-2022 年）连续获得中国轻工业行业十强企业荣誉，珀莱雅公司是浙江省工商联（浙江省商会）国际合作商会副会长单位等。

“珀莱雅”承载了品牌创始人“让消费者成为更好的自己”、“铸就更卓越的化妆品”的情怀，使珀莱雅成为时尚爱美女性品质生活的必需品，打造了个性鲜明、定位清晰的品牌形象。其中“珀”取自“琥珀”，代表对“珀莱雅”品牌的品质如美玉般深邃且洁白无瑕、晶莹剔透；“莱”指其叶可食的一种草本植物，代表“珀莱雅”品牌追求呵护女性肌肤，选取天然植物作为产品原料即是主张，亦是使命使然；“雅”取自《诗经》“风雅颂”的“雅”篇，原意为正声雅乐代表“珀莱雅”品牌服务于最广大女性消费者，追求中和雅正、优雅大方以及情志高尚的品牌价值观。